

豬惡性水腫

問：豬不吃食物，不到二十四小時就死亡，剖開它的內臟，只見肝發腫，大腸好像燒熱似的，這是什麼原因？（台北縣三峽鎮安坑里四八號鄧金樹）

答：您對病情描述太簡單，很難推測是何種原因。發現豬不吃後，很快死亡的原因很多。如錐虫症、急性出血性腸炎、急性肺炎、急性豬

土地所有權

以登記為準

高雄縣大樹鄉龍目村一四三號吳明村先生問：

有三筆屬於下淡水溪的河川地，原本瓦礫遍地，一片荒蕪，經約十五戶人家二十餘年來，辛辛苦苦，不斷開墾與改良，現在種植甘蔗賴以維生。但最近糖廠派員到場測量，說該地原為糖廠農場，測量後即將收回，願補償開墾費用等。

請問：(一)糖廠有權收回否？(二)收回能否只補償開墾費，對於地上作物一無補償？(三)開墾者能否不將土地還糖廠？(四)開墾者能否向政府申請取得土地所有權？

本社轉請高瑞錚律師答覆：

(一)所述開墾戶胼手胝足，辛酸備嘗，處境固非常值得同情。但就法律上說，糖廠如能提出所有權狀或土地登記總簿謄本，証明其所有

丹毒、或水腫病、惡性水腫等。這些病大都有一點前驅症狀，亦各有不同病狀，應請獸醫師診斷。

從不吃後，不到二十四小時死亡及肝臟腫大，大腸燒熱等症狀，判斷可能是惡性水腫（無法太確定）。

如惡性水腫，打開內臟會聞到強烈酸味，及看到腹腔溶血，腸出血。血液湧出氣泡、急性肺炎、肝臟切面如海綿等。（張聯欣）

權人身份，則依據民法第七六七條的規定，自能請求返回該項土地。此項物上請求權，按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，無十五年時效的限制，換句話說，所有人得隨時行使此一請求權。

(二)糖廠補償開墾費用，有民法第九五五條「善意占有人，因改良占有物所支出之有益費用，於其占有物現存之增加價值限度內，得向回復請求人，請求償還。」的規定，為其依據。至於地上作物的補償，宜由雙方協商解決。(三)開墾戶不得拒絕返還。

(四)我國民法第七七

〇條：「以所有之意思，十年間和平繼續占有他人未登記之不動產，而其占有之始為善意並無過失者，得請求登記為所有人」之規定，以占有人未登記的不動產為限，本件土地如早登記為糖廠所有，任何第三人均不可能請求登記取得所有權。



木耳畸形

問：我利用舊洋菇製膠菇舍栽培木耳，目前大約一萬包左右，但生產的木耳形狀怪異，全株菇舍只有近門處的一排木耳很正常，其餘均異形，所用的菌種、pH及養分都一樣，原因何在？（南投魚池鄉新城市香茶巷廿二號林隆宗）

答：木耳易受二氧化碳及其他不良氣體影響，引起畸形。尤其在進入高溫時期，木耳本身受二八度C以上氣溫的影響。已經是生長不良，再加上二氧化碳的排除不良，就引起此種現象。

如果盡量早一點栽培，調節到六月下旬收穫完畢，即可避免此種現象。目前緊急處理的方法是：

- (1)將木耳舍的中間屋頂割開一公尺平方左右的天窗。
- (2)利用栽培洋菇的抽風機送風，一天至少六小時。
- (3)向化工原料行購買活性炭，用適當容器裝好，排在畸形菇的附近，以便吸收不良氣體。
- (4)用人工保濕器加強空氣中的濕度。（杜自選）

本地羊適應性強

問：(一)本地羊適於何種氣候？應養在海拔幾公尺處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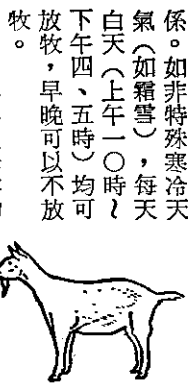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母羊產後，應如何飼養？

(三)羊生眼屎及下痢，是何原因？

(四)羊蟲應如何殺滅？

(五)可否用圈餵法餵羊？（嘉義竹崎鄉中和村奮起湖三一號林保觀）

答：(一)本地山羊對本省氣候一般皆能適應，對海拔高度很少有關係。如非特殊寒冷天氣（如霜雪），每天白天（上午一〇時）下午四、五時）均可放牧，早晚可以不放牧。



(二)小羊及母羊均應適宜調養，如可能，最好留在羊舍內餵養，室溫可保持十五度C以上。

(三)羊眼生眼屎，下痢，最後發生死亡等情形，可能是內寄生蟲、羊營養不良、缺乏維他命A等引起的，可以用Wormguard驅蟲（其他良好驅蟲藥亦可），改進營養，補充維他命A等，加以改善。

(四)羊虱（蝨）可用牛豬安粉或害虫逃（Asuntol）液〇·一%噴灑殺滅。

(五)用圈餵法餵羊當然可以，但是須要大堆人工，成本很高。（蔡克仁）

水稻黃葉病

問：我的水稻，不出穗，稻株變成黃色，由外葉開始枯黃，漸漸全株死掉，稻株較平常稍為矮小，這是什麼病？用什麼藥防治？（嘉義縣梅山鄉瑞里村八四號葉泗生）

答：依所述，這些稻株患了黃葉病，是一種由黑尾浮塵子傳播的毒素病。此病只有預防才有效。

在秧田及本田初期要驅除媒介的浮塵子，可以用九六〇倍的二五〇必克乳劑一〇〇一·二五公升，或八〇〇倍二〇%滅必靈乳劑一·二五〇一·五公升防治。水稻生長期間如發生，再施藥一次。必要時每隔一〇一四天噴藥一次。（蘇鴻基）